

金門縣中低收入戶特殊項目救助及服務

中華民國108年第4季（ 10月至12月 ）

單位：元、人次、人數

項目別	總計(金額) (8)=(1)+(2) +(3)+(4)+(5) +(6)+(7)	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		托兒補助		教育補助	
		人次	金額 (1)	人次	金額 (2)	人次	金額 (3)
總計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喪葬補助		居家服務		生育補助		其他必要之救助及服務 (請說明)	
人數	金額 (4)	人次	金額 (5)	人次	金額 (6)	人次	金額 (7)
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備註							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首長

民國 109 年 1 月 29 日 14:11:39 印製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府及各公所回報資料編製。

- 填表說明：
1. 本表編製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首長核章後，1份送主計處(室)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
 2. 其他必要之救助及服務，請註明項目名稱或予以必要之說明。
 3. 增減異動較大時，請於備註欄說明。
 4. 按補助核發之次數計算。